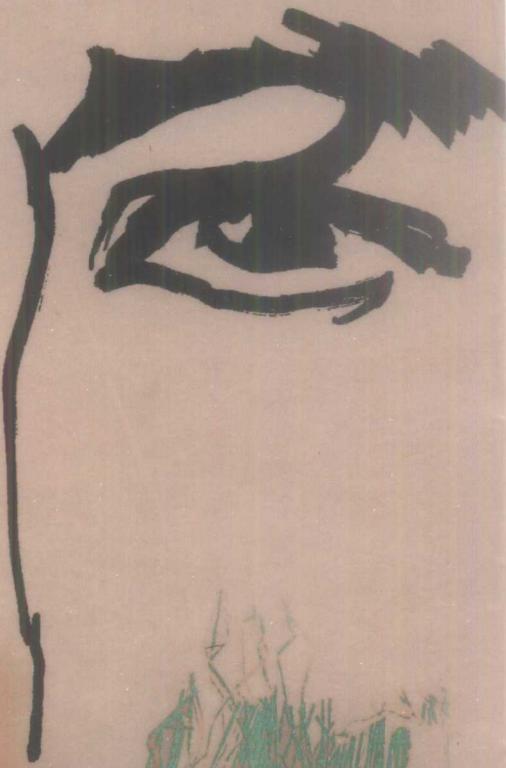




百年人生丛书

杨宪益
薛鸿时 著译

漏船载酒忆当年



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



百年人生丛书

著译

杨宪益
薛鸿时

漏船载酒忆当年

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漏船载酒忆当年 / 杨宪益著；薛鸿时译。—北京：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，2001
(百年人生丛书)
ISBN 7-5302-0625-5

I. 漏… II. 杨… III. 杨宪益 - 回忆录 IV. K825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1)第 05906 号

·百年人生丛书·
漏船载酒忆当年
LOUCHUANZAIJIU YI DANGNIAN
杨宪益 著 薛鸿时 译

*
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出版

(北京北三环中路 6 号)

邮政编码：10001

网 址：www.bph.com.cn

北京出版社出版集团总发行

新华书店 经 销

北京市朝阳展望印刷厂印刷

*

850×1168 毫米 32 开本 8.125 印张 163 千字

2001 年 4 月第 1 版 2001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 1-10 000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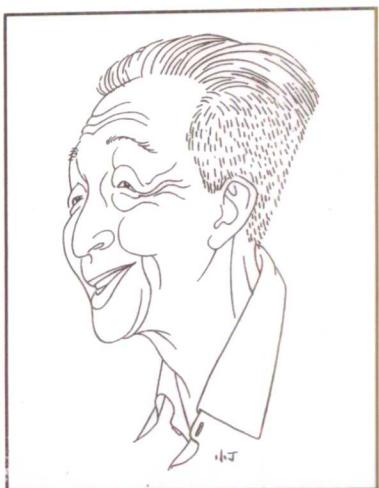
ISBN 7-5302-0626-5
1·611 定价：15.00 元

作者画像



下上

丁聰作楊憲益漫畫像
楊平凡作楊憲益漫畫像
(文字系楊先生自題)



CAJS2/13

作者照片

下上

思索

一九四四年在四川北碚
（塞西尔·皮登 摄）



作者照片



上中下

一九四一年与戴乃迭
一九四七年的一家人
一九九一年的一家人



一九四一年与戴乃迭
摄于重庆



作者照片

下 中 上

一九九三年在香港大学与特里莎修女一起获得名誉博士学位
观黄苗子画
谈笑有鸿儒，往来无白丁（左起：范用、沈峻、黄苗子、
郁风、杨宪益、丁聪）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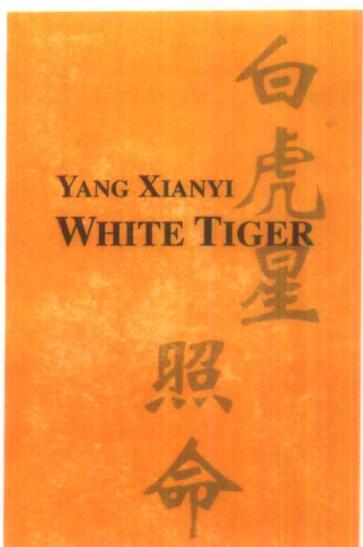
作者著作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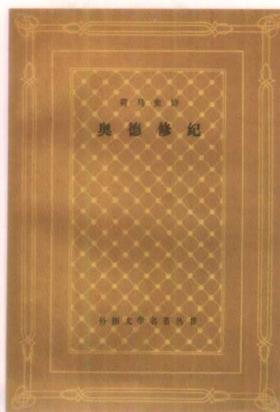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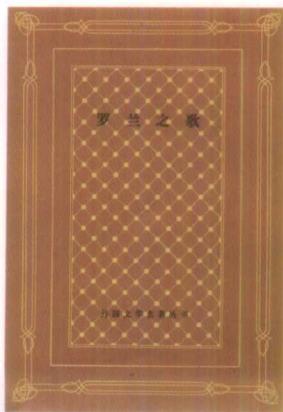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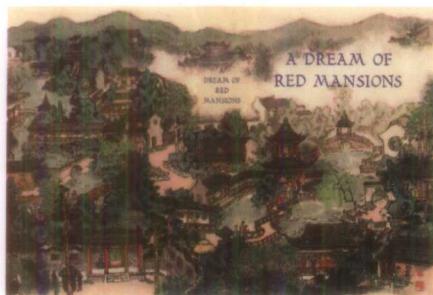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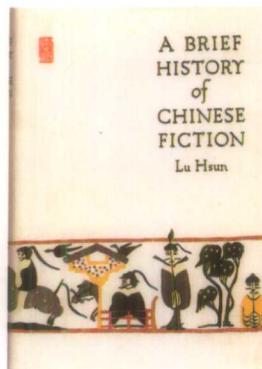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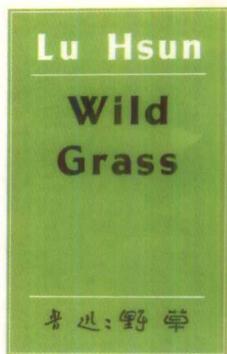
上

《漏船载酒忆当年》

英文原稿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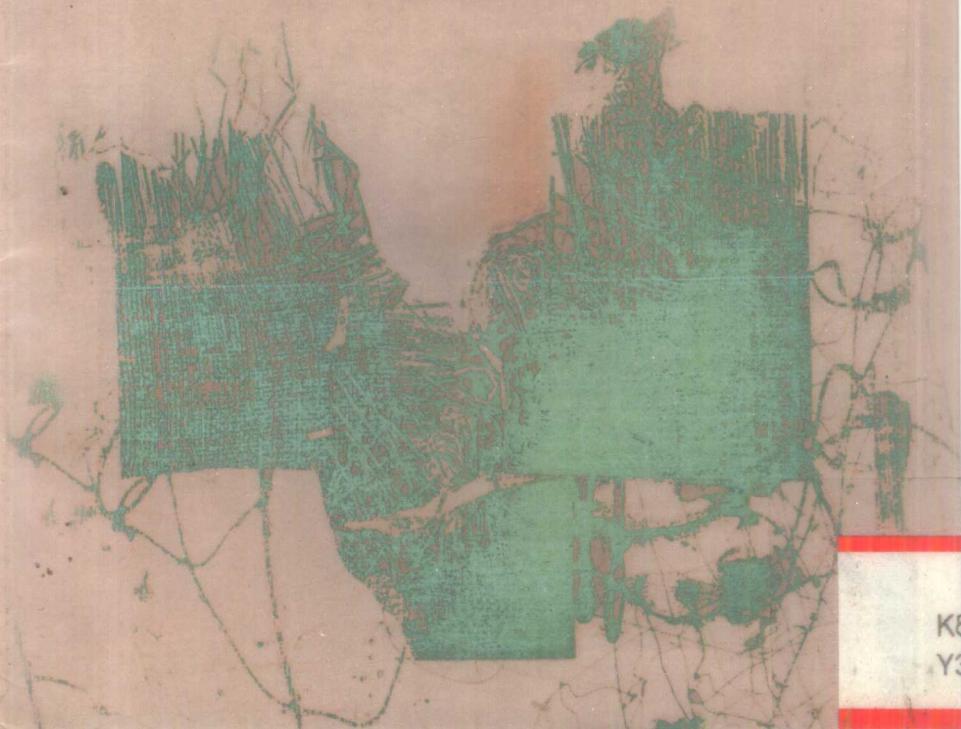
 作者译著





百年人生丛书

责任编辑：韩敬群
装帧设计：王晖
封面版画：郑忠
责任印制：吴凤兰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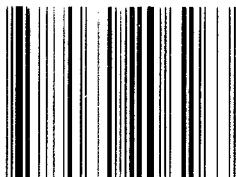


内容提要

本书是“百年人生”丛书中的一种，由英文原稿翻译过来。它的意大利文译本书名为《从富家少爷到党员同志》，从一个侧面粗线条地概括了杨宪益先生这部自传的内容。先生前半生的漫游与学习经历，显露一位浊世佳公子喜好浪漫与冒险的情怀，读起来像一部流浪汉小说或传奇；此后个人命运随时时代洪流浮沉簸荡，直道而行，与时俱进，又像一部政治宣言书。别具会心的读者，更不妨将它看做一册人生的读本：当生活的歧路纷然变乱于前，当世间的苦难不待招邀而至，你当如何选择，如何持守？这位饱经沧桑的老人，著译等身，酒杯在手，亦庄亦谐，从容淡定。他的文字简约传神，故事满蕴机趣。读者诸君，请珍惜这一回阅读经历。

思痛录	韦君宜著
毕竟是书生	周一良著
生命的风景	吴冠中著
虽九死其犹未悔	叶笃义著
昨夜西风凋碧树	徐光耀著
沪上法治梦	何济翔著
漏船载酒忆当年	杨宪益著
	薛鸿时译

ISBN 7-5312-3626-5



9 787530 206263 >

中南大学出版社



第一章

我出生于 1915 年（民国四年乙卯）1 月 10 日，按阴历推算，是甲寅年（虎年）十一月二十七日。母亲日后告诉我，她生我之前做了一个梦、梦见一只白虎跃入怀中。算命先生说，这既是个吉兆又是个凶兆：这个男孩长大后不会有同胞兄弟，他的出世还会危及他父亲的健康；然而，他在经历重重磨难和危险之后，将会成就辉煌的事业。我不知道自己一生的事业是否算得上辉煌，但是我确实是母亲惟一的男孩，而且我五岁时父亲就病逝了。在过去七十余年生涯中，我确实经历了重重磨难。所以，那位算命先生尽可以说他的推算大致不差。

1911 年 10 月，中国建立了有史以来第一个共和国，孙中山先生是中华民国的第一任总统。我出生在中华民国建立后的第四年。清王朝被推翻了。中国不再是一个垂死的封建王国，而正在步入现代世界。然而，旧思想、旧习惯很难消亡。我出生时，周围的世界看上去与几十年前似



乎没有什么两样。中国仍然是一个半封建、半殖民地国家。清王朝早在1840年鸦片战争前就已开始衰败。19世纪末，满族统治者早已失去活力，政府的运作主要掌控在汉族官员手中。历史事实是：中国的末代皇帝溥仪，是在袁世凯和其他一些北洋官员逼迫下逊位的。接着，他们请在南方的孙中山来当中国第一个共和国的首脑。从民国成立时起，中国北方就控制在一批前清官僚和武将的手中。我的祖父是一名地位颇高的清朝地方官，我的几位叔祖都是袁世凯以及许多北洋高官的亲密同僚和朋友。当时我父亲担任在天津的中国银行行长。那家银行是政府办的官僚资本机构，我父亲对早期的中国北洋军阀给予财政支持。尽管我父亲并不是高级官员，但他和早期的中国北洋政府首脑们都关系密切。

我记得很小的时候我就有一件丝质的黄马褂，这在旧时代，只有清王室的年轻王子们才有资格穿。这是袁世凯馈赠的一件礼物。孙中山先生过早地逝世后，曾在逼迫前清末帝逊位中起主要作用的袁世凯，就自命为中华民国大总统，接着还企图称帝，但他的图谋还没有得逞就死去了。袁世凯死后，继任我们年轻共和国总统的那几位，都是前清官僚或北洋军阀，大多与我家关系密切。关于我老家的情况就说到这里。

我的父亲有三房妻室，第三个是妾，不算家里的正式夫人。我母亲是第二位夫人。她最初也是父亲买来的妾，由于第一位夫人没有生男孩，而我母亲年仅十八就为他生了第一个男性子嗣，于是她就成了家里的第二位夫人。我



幼年时必须把父亲的第一位夫人也称作母亲，于是我就有了两位母亲。我的第一位母亲是江苏省北部淮安人，那是在长江以北，淮河流经的地方。我祖父一度担任过那里的知府。她是一个旧式富家的千金。她虽然给父亲生育了几个儿女，但他们大多出生不久就夭折了，活下来的只有两个女儿。她的大女儿，我的同父异母姐姐，生活很不幸。她母亲禁止她上新式学校。她只能在家里随一位塾师学习儒家经典，学着做旧体诗。她的婚姻不成功，不久就离了婚，后来跟一名年轻男仆私奔了。那男仆向我家敲诈去很多钱，家里才把她赎回来，从此她留在家里终生未嫁，直至1950年死于癌症。我和两个妹妹替她起了个绰号，叫她“公主”。第二个女儿，我第二个异母姐姐，也被禁止上新式学校，她十几岁时就因患结核病而去世。她是位温柔、善良的姑娘。她的死使我非常伤心，我的第一位母亲也因患癌症，解放前不久死于天津。

我还有一个异母妹妹，她是我父亲第三个妻子所生。她比我小两岁。父亲死后，他第三个妻子决定离开杨家，嫁给一个戏班子里的男人。于是她带着她的女儿走了，我们从此与她们失去了联系。多年以后，我们得知：我的那位异母妹妹已成为一位京剧演员。有人告诉我说，她的名字曾登在几种报纸上。她们母女俩如今恐怕早就不在人世了吧。

我的生母除了我之外，还有两个女儿，她们都比我小。多年以后，我的大妹妹敏如成为北京师范大学中国文学教授，如今已退休。我的小妹妹静如以前在南京教英



文。她也是一位作家，笔名杨苡，出版过一些诗和散文。

我对自己的父亲仅留有若干十分模糊的印象。他身材不高，但很结实。他是祖父八个儿子中的长子。我祖籍泗州（现在叫做泗县），位于安徽省北部。尽管我祖父当了江苏省北部淮安府的知府，并把家迁到那里，但我们仍以泗州为祖籍。我父亲早年是在淮安度过的，后来被送往日本留学。晚清时期，许多具有开明的改革思想的官员，都喜欢把自己的儿子送往国外留学。我祖父的八个儿子都是留学生，他们分别在英、法、美、日等国学习。我听说，我父亲虽然在日本待了几年，但没有认真读多少书，倒是和日本艺妓一起消磨了大部分时光。我记得，在我年龄还很幼小时，母亲曾把父亲在日本时为一位艺妓写的一些旧体情诗拿给我看。父亲死后，她把这些情诗保留了很多年，但是我想她最终还是把它销毁了。我父亲成了一名浪荡公子，回到中国后又抽上了鸦片烟。后来，他决心折断烟枪，彻底改变他的生活。祖父帮他谋得东北地区电信局的差使，后来他又当上了天津中国银行的行长。他变成一位机敏而精明的金融家，也许还是当时天津最杰出的资本家。他不幸在五十多岁时就因患伤寒症而过早地去世，给寡妻们留下一笔丰厚的财产。他可能是天津中国银行一位最富有的董事。我至今还记得我七八岁时的一件事：当时我父亲已去世数年，但我仍须以他的代表的身份出席董事会，许多年长的董事都是我父亲的老友和同僚，他们直夸我聪明、举止得体。

我对父亲只有些许模糊的印象，因为他去世时我只有



五岁。我记得他的嗜好之一是在前面的庭院里玩飞镖。那些飞镖可不是英国人在酒馆里玩的那一种。它们是分量很重的钢镖，大约四五英寸长，头很尖，完全是一种杀伤性武器。他站在十至二十英尺开外，向画在一块木板上的靶子投掷。他身手不凡，常能投中靶心。我想这是古代一种对付盗贼或其他坏人的防身武器。他的另一项嗜好是唱京戏，然而他最喜爱的一项嗜好还得数在秋天斗蟋蟀。中国蟋蟀是一种样子像蚱蜢的昆虫。它有结实的颚头和前腿，性喜争斗、搏杀。中国人每到秋天总喜欢喂养、训练蟋蟀，让它们打斗，以决胜负。这项消遣活动始于宋朝末期，一直延续到明清时代。我父亲每年秋天总要购买好几百只这种能作战的昆虫，给其中一些最好的起了些生动、响亮的名字，譬如“金颤王子”、“无敌霸王”之类。他会训练它们学会作战。我记得父亲去世以后，我家的花园里还扔着几百只做工精巧的盛蟋蟀的陶罐。尽管父亲在后半生里已不再抽鸦片，但他仍抽雪茄和香烟。他抽的烟全都是外国货，香烟通常是英国的，雪茄通常是荷兰的。他还爱喝法国科涅克地方产的白兰地酒和其他洋酒。有一次，我从酒柜里取出一瓶他的法国白兰地，往放在前边花园里的一只陶质金鱼缸里倒了大半瓶。金鱼都喝醉了，它们摇摇晃晃地像是在跳舞，一直跳到死，身子浮出水面。我在一旁看得津津有味。那是发生在父亲去世以后很久的事，既然家里人谁也不会去动酒柜里的酒，于是我的恶作剧始终未被发现。

父亲给两位寡妻留下巨额财产，钱都存在银行里，再